

## 博深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博深工具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5年8月1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于2015年8月3日以电子邮件、电话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吕桂芹女士召集,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,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。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,以通讯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:

### 一、审核通过了《2015年半年度报告》;

经审核,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,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: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博深工具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五年八月十四日